**香港公司年審及秘書服務**

**委 託 協 議 書**

甲方： 乙方：香港環宇會計秘書有限公司

甲乙雙方經友好協商，就乙方爲甲方辦理香港公司年審及提供秘書及註冊地址服務事宜簽訂如下協定：

公司中文名稱：

公司英文名稱：

|  |  |  |  |  |
| --- | --- | --- | --- | --- |
| 國家 | 姓名 | 職業 | 證件類型/號碼 | 出生日期 |
|  |  | 董事/股東 |  |  |

秘書服務電話： （852）2575 5186

秘書服務傳真： （852）2891 1996

甲方保證使用乙方的註冊地址及秘書服務的電話及傳真用於開展合法業務。

代理年審總費用：RMB 基本原则 元，其中包括以下事項：年商業登記費、全年地址/秘書服務費、年報費及服務費，付款方式:申辦前需繳清政府費用及地址秘書服務費RMB 元,乙方收取甲方總費用給予開香港發票。

公司收款帳號：

|  |  |  |
| --- | --- | --- |
| 建設銀行 | 4367 4272 0002 3197 155 | 王敏 |
| 平安銀行深圳福華支行 | 深圳匯港環宇投資有限公司帳號：039-210029-6236 |  |
| 香港上海匯豐銀行 | 戶名：:HK UNITED LIMITED帳號:004-640-100699-001(港幣賬戶)帳號:004-640-100699-838(美金賬戶) |  |

乙方爲甲方提供服務有限期爲：從乙方收到甲方服務款項起即 2019 年 12 月 9 日到 2020年 12月9 日止。

乙方提供給甲方香港公司甲級寫字樓作爲註冊地址如下：香港灣仔駱克道167號佑德大廈2/FADD：2/F, Yau Tak Building, 167 Lockhart Road, Wanchai, Hong Kong.

秘書服務範圍:接聽電話、接收傳真、商務往來檔、處理政府銀行信件，代發、代寄 (郵費由甲方付)、及時傳遞資訊,做下年度周年申報表、遞交年報資料，做作好公司門面工作，充分體現香港公司管理人的角色。

本協定一式兩份，甲乙雙方各執一份。本協定自雙方簽署之日起生效，未盡事宜雙方協商解決。

甲方： 乙方：

簽署日期： 年 月 日 簽署日期： 年 月 日